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与投资价值提升，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现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本方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深耕主营业务，促进提质增效

按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紧紧围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总要求，公司将锚定智慧制药、数字中药这一战略新高地，聚焦打造医药工业新质生产力，依托校企合作加快人才培养和重大科研项目攻关，紧紧围绕构建数字化中药生产平台，着力加快新技术、新成果在制药领域的转化与应用，重点打造中药数字化、智能化的先进生产制造模式，加快高端产品开发和引进；同时，公司将紧紧抓住中药集采的政策机遇、市场机遇和资源优势，依托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和体制机制改革，聚焦核心业务提质增效，扎实推进科技研发、生产制造和市场营销协同创新发展，努力为推动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贡献。

在科技研发领域，公司将加大创新药、仿制药和优质产品二次开发的研发投入力度，与上海中医药大学、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黑龙江省中医药科学院等国内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建立校企合作平台，全面推进中药注射剂“689”质量标准提升、中药注射剂安全性再评价等重大项目临床研究，全力打造以治疗心脑血管为核心的重磅产品管线，切实为医疗机构和广大患者提供更优质的药品。

聚焦培育制药工业新质生产力，在智能制造、全过程质量控制、质量在线监测等领域进行广泛科研项目联合攻关，先后与浙江大学合作建造数字化（智能）车间，引进智能化生产设备与工艺技术，构建了以车间制造执行系统(MES)与企业资源计划（ERP）系统为核心的智能制造数字化平台，推动传统中药产业向智能化、数字化和绿色化发展。

公司积极顺应国家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坚持以产品为单位、以事业部为载体、以市场为导向、以问题为抓手作为工作开展的总体方针，重新梳理产品定位、渠道定位、政策定位，明确了“招商、找商、服务商”的经营策略以及“单品伟大化、小品最大化”的发展目标，结合产品属性进一步细化市场，全面、深入推进以产品为单位的区域化招商模式，并通过“广深透、拉足弓、开足马、争夺抢”工作举措，实现市场终端覆盖的不断扩大，以终端为单位拉动产品上量，实现企业的快速发展局面。

着眼推动传统产业供给侧转型升级，锚定中药全产业链创新发展，公司开创性地创立“互联网+中药材、平台+实体”的中药材流通体系和智慧药市，依托“六统一”运营模式，重点延伸全国中药材主产区“N+50”上下游产业链，成立产业引导基金，加快重点产业项目孵化，着力构建线上与线下贸易相结合、电商平台与智慧药市业务相融通的全新中药材流通交易体系，为推动国家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新模式、新业态、新样板。

二、增强股东回报，共享经营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在兼顾业绩增长及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同时，注重对投资者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以实际行动回馈广大股东。公司自2015年上市以来累计实施现金分红7次，累计分红金额达到9.79亿元。2024年公司完成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金额为1.88亿元，占2023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9.84%。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积极回报投资者，共享经营成果的宗旨，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丰富投资者回报手段。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综合考量经营情况、资金状况、投资需求等因素，统筹好企业发展、业绩增长与投资者回报之间的动态平衡，积极论证提高分红频次、分红比率等举措的可行性，提高分红

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不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努力践行经营成果共享。

三、提高信披质量，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自上市以来，公司始终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致力于加强信披文件的易读性、有效性，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以及透明度，确保所有股东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应披露的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来访、分析师会议、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董办邮箱等多种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主动传递公司价值，不断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完善信息披露体系，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结合行业特点优化信息披露内容，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将积极构建和谐的投资关系，不断创新和丰富互动交流方式，重视资本市场表现，把高质量召开投资者说明会作为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的重要抓手，以高质量的投关工作提升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度，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推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良好的互动关系。

四、优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坚持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优化内部管理，持续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有效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近年来，为进一步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依据最新修订的政策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公司章程》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全面系统的梳理、修订和完善，有效提升了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公司将根据监管要求的最新变化，持续加强规范运作，努力建设形成更加高效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维护好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强化独立董事服务保障机制，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所需的必要条件；持续提升

公司内控管理规范性和有效性，提高公司经营风险防范能力，实现企业可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五、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规范履职和风险防控。公司积极做好监管政策的研究学习，及时传递最新监管动态，组织董监高等人员参加证监局、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上市公司协会以及公司自主举办的各类规范履职的相关培训，提高董监高的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督促董监高忠实履职、勤勉尽责。

公司未来将不断提高治理水平，持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继续通过多种渠道及时向“关键少数”传递最新政策法规，加强“关键少数”人员的合规意识和责任落实，切实推动企业高质量运营，进一步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其他说明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而制定的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件的承诺，亦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政策调整、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